

关于《2016年全国青少年作文写作大赛》的通知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引导激励青少年学生继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增强青少年学生的文化自信和价值观自信，共同建设中华民族的精神家园，全国青少年朗诵与作文专业委员会将举办全国青少年作文大赛。

大赛由全国青少年朗诵与作文专业委员会主办，教育部语文出版社社长、原教育部新闻发言人王旭明担任大赛组委会顾问。教育部（国家语委）语言文字报刊社、教育部语文出版社作为指导单位。

一、活动主题

“全国青少年作文大赛”倡导同学们在实际生活中体会和培养强烈的民族意识和审美意识，把自然风光、文物古迹、风俗民情以及我们的日常生活等等作为作文的素材；鼓励同学们客观反映校园生活，观察社会细微之处，用自己的眼睛去看，用自己的思维去想，还原千姿百态的校内外生活，还原与众不同的人生梦想。

“全国青少年作文大赛”旨在推进校园文学的繁荣，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组织本次“全国青少年作文大赛”评选活动。

二、工作要求

2.1 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各地要充分认识到活动的重要意义，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要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方案，认真做好各项工作。各地教育部门应指定至少 1 人参与全国活动的有关协调工作。

2.2 层层发动，精心组织。各地部门要积极争取同级党政及教育行政部门支持，以学校为基本活动单元，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广泛动员学生踊跃参与线上线下活动，确保各项活动广泛深入开展。

2.3 深入宣传，营造氛围。各地部门要综合运用报纸、电视、广播、网络和微博、微信等媒体手段对活动进行全方位宣传和展示，营造广大青少年学生积极参与活动的浓厚氛围。

三、大赛组委会

大赛指导单位：教育部（国家语委）语言文字报刊社
教育部语文出版社

大赛主办单位：全国青少年朗诵与作文专业委员会

大赛技术支持：新未来在线（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组委会顾问：王旭明

组委会主任：奉伟灵

组委会副主任：甄诚

组委会秘书长：黄贵洲

组委会副秘书长：徐家昌

组委会下设办公室，负责评选工作的具体事务

办公室主任：徐秋芳

办公室副主任：韩晓明

四、大赛具体形式

1. 征稿要求：

初赛参赛作品写文体、风格不限。小学组字数 1000 字以内。中学组和高中组字数 3000 字以内。严禁抄袭或套用他人作品，一经发现即取消参赛资格并通报批评。

2. 专家评审：

50 名高级语文教师、30 名特级语文教师、20 名专家评审团。

3. 活动阶段：

海选报名→初赛→复赛→决赛。

4. 比赛报名:

此次作文大赛免收报名费，全国各地中小學生（家长、教师可参与指导）可报名参赛。登陆大赛官网 <http://zwds.sooc.site> 或关注微信公众号：“青少年朗诵与作文大赛”进行报名。报名学员可自愿购买作文大赛指导书和选择在线模拟考试及培训等各项增值服务。

5. 评奖规则：专家评审（具体规则请参照大赛报名官方网站）。

6. 赛事设置:

6.1 初赛设置:

分为小学组（1-2 年级组、3-4 年级组、5-6 年级组）、初中组、高中组。

6.2 复赛人数:

小学组（1-2 年级组 3000 人、3-4 年级组 3000 人、5-6 年级组 3000 人）、初中组 3000 人；高中组 3000 人。

6.3 决赛人数:

小学组（1-2 年级组 1000 人、3-4 年级组 1000 人、5-6 年级组 1000 人）、初中组 1000 人；高中组 1000 人。

7. 奖项设置:

7.1 参与奖：所有参与报名的学生，可获得《中小学生作文大赛优秀作文》

7.2 荣誉奖：2000 人颁发荣誉证书以资鼓励；

7.3 三等奖：1000 人颁发获奖证书及奖励；

7.4 二等奖：500 人颁发获奖证书及奖励；

7.5 一等奖：300 人颁发奖杯、证书及奖励；

7.6 教师参与奖：所有评审的老师可获得证书及《中小学生作文大赛优秀作文》；

7.7 组织教师奖：对各校主要组织者，评出优秀组织教师奖，颁发证书。

7.8 由专家评选委员会评选出获奖名单，总决赛及表彰大会在北京举行，届时将邀请各大媒体予以报道。

8. 奖项说明：

8.1 凡获得全国作文大赛三等奖以上的学生将纳入到全国小作家人才后备库，全国联网在大赛专属平台上可查。

8.2 高中阶段一等奖获得者有机会参加部属高校自主招生资格考试资格。

8.3 高中阶段二等奖获得者有机会参加省（市）属高校自主招生资格考试资格。

8.4 获得一等奖的学生每年寒暑假将有机会免费参与国际著名大学游学旅游活动。

8.5 获得一等奖的学生所在学校由全国朗诵与作文专业委员会出资拍摄专题片，免费向全国进行持续宣传报道。

五、大赛活动时间安排

1. 第一阶段：初赛

报名：5月15日-7月26日

初赛：6月8日-7月26日

评审：6月8日-7月29日

在大赛官方网站给出初赛命题作文；初赛由高级语文教师评审，评审老师需要公开、公平互换所在市区进行交换评审；7月30日对外公布初赛结果。

2. 第二阶段：复赛

复赛：8月1日-8月15日

评审：8月16日-8月29日

在大赛官方网站给出复赛命题作文；由特级语文教师进行评选；8月30日对外公布复赛结果。

3. 第三阶段：决赛

决赛：9月1日-9月15日

评审：9月16日-9月29日

在大赛官方网站给出决赛命题作文；由专家评审团进行评选；9月30日对外公布决赛结果；

10月1日-10月7日 由大赛专家评选委员会进行终审复核；

10月15日在大赛官方网站公布全国获奖名单。

六、大赛组委会联系方式

联系人： 付志国 郭伟

联系电话：010-52602800 010-52602870

邮箱地址：zwdszs@newfuture.online

大赛官网：<http://zwds.sooc.site>

微信订阅公众号：“青少年作文写作大赛”

全国青少年朗诵与作文大赛组委会

2016年4月11日